

关于同意使用太行山路小学 地下空间的证明

为满足太行山路小学活动空间，缓解学校及周边停车压力，在太行山路小学现状操场及周边地下新建地下两层停车场、风雨操场、换热站等，地下占地面积 4159 平方米，均在太行山路小学用地红线范围内。

根据《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委员会第二期政务专报》和《顾清弥、韩千钧同志主持召开长江路道路整治提升和明董高速建设专题会议》确定事项，经我局认真研究，同意建设单位青岛西海岸公用事业集团使用太行山路小学地下空间进行项目建设。

青岛西海岸新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2年6月6日

